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 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 任。



## HNA Technolog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海 航 科 技 投 資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2086)

## 公 告 恢 復 公 眾 持 股 量

茲提述(i)海航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Mars Development Limited及 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 (統稱「聯合要約人」)共同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的綜合要約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ii)聯合要約人及本公司共同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要約截止(「要約截止公告」);及(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七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豁免公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綜合文件、要約截止公告及豁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有相同涵義。

## 恢復公眾持股量

誠如豁免公告所披露者,聯合要約人有意在有需要時出售約8,532,010股股份(須遵守碎股安排),以恢復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要求,以及其後可能會進一步出售合共約9,316,010股股份(須遵守碎股安排)。

本公司獲聯合要約人告知,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聯合要約人已完成出售合共8,990,000股股份(「相關出售股份」),於本公告日期,約佔已發行股份的2.81%,方式為透過好盈證券有限公司在公開市場上向獨立第三方出售(「相關出售事項」)。

於相關出售事項後,公眾持有合共80,349,213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的25.15%。 因此,已恢復至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之規定最低公眾持股量25%。根據本公司所掌握的資料,緊隨相關出售事項完成後,概無相關出售股份的買方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下文載列本公司於(i)緊隨要約截止後;及(ii)緊隨相關出售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緊隨要系 股份數目	<b>可截止後</b> 概約百分比	緊隨相關出信 股份數目	事 <b>項完成後</b> 概約百分比
聯合要約人(附註1)目標公司	9,316,010 238,889,669	2.92 74.75	326,010 238,889,669	0.10 74.75
聯合要約人及聯合 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 持有的股份總數				
(附註2)	248,205,679	77.67	239,215,679	74.85
公眾股東	71,359,213	22.33	80,349,213	25.15
總計	319,564,892	100	319,564,892	100

## 附註:

- 1. 聯合要約人為Mars Development Limited及Megacore Development Limited。
- 2. 於本公告日期,目標公司由Mars Development及Megacore Development分別擁有60%及40%權益。Mars Development為Mars Enterprise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Mars Enterprise由麥先生直接全資擁有權益。Megacore Development為Megacore International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而Megacore International為中兆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兆則由張先生直接全資擁有權益。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二日,麥先生及張先生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契據,以承諾及確認彼等一致行動的關係。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rs Development、Megacore Development、Mars Enterprise、Megacore International、中兆、麥先生及張先生被視為於目標公司持有的238,889,66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海航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麥照平 張學勤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六名執行董事麥照平先生、張學勤先生、麥綺 琪女士、陳俊良先生、許婷婷女士及黃智豪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麥子曄先生 及沈岳華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連達鵬博士、黎志良先生、張定昉先 生及古天龍先生。